

证券代码：300243

证券简称：瑞丰高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54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山东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检查问题移交表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6月27日起，山东省政府安委会对全省危化品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企业开始为期20日的专项执法检查。2017年7月1日和7月2日，山东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紧急行动执法小组（以下简称“省安检组”）对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进行了安全检查。

2017年7月4日，公司收到《山东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紧急行动执法检查问题移交表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移交表》”）。根据检查结果，公司MBS生产厂区部分生产装置存在安全隐患，省安检组处置意见为“暂时停产停业”，并将相关问题移交给淄博市安监局处置、沂源县安监局督办。

公司收到《移交表》及检查结果后，高度重视，立即成立安全隐患问题整改小组，组织相关部门召开整改专题会议；公司聘请有资质的专家和专业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分析、讨论并拿出合理的整改措施；相关整改工作的开展、进展及方案的实施情况，公司将及时向市县安监局汇报和沟通；公司将根据政府安检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停产整改，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暂时停产的公告。

目前，公司MBS生产厂区生产经营正常，尚未对生产经营、客户和市场、业绩产生实质影响。但公司存在根据政府安检部门的要求暂时停产的风险，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停产公告，目前具体停产时间、停产期限以及停产对市场和业绩的影响尚无法判断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谨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备查文件：

《山东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紧急行动执法检查问题移交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5 日